

# 茂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茂工信中小企函〔2023〕159号

## 关于举办第七届“创客广东”茂名市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暨第二届“创客茂名”大赛的通知

各区、县级市、经济功能区中小企业行政主管部门，各职业院校、商（协）会、中小企业、创客团队，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广东省财政厅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举办第八届“创客中国”广东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暨第七届“创客广东”大赛的预通知》（粤工信服务函〔2023〕12号）有关要求和部署，聚焦我市制造业当家发展战略，推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锚定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推动中小微企业创业创新与转型升级，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良好氛围，茂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联合有关单位组织举办第七届“创客广东”茂名市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暨第二届“创客茂名”大赛，具体通知如下。

### 一、大赛名称

第七届“创客广东”茂名市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暨第二届“创客茂名”大赛。

### 二、大赛主题

创客广东 匠心茂名

### 三、赛事组织

指导单位：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广东省财政厅

主办单位：茂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承办单位：茂名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协办单位：各区、县级市、经济功能区中小企业行政主管部门

### 四、赛事安排

- (一) 参赛报名，时间：2023年6月20日24:00截止；
- (二) 地市初赛，时间：2023年6月30日前；
- (三) 集中培训辅导，时间：2023年7月15日前；
- (四) 地市决赛，时间：2023年7月15日前；
- (五) 省赛入围辅导，时间：省复赛之前；
- (六) 项目培育，时间：2023年11月30日前。

### 五、赛事动员

(一) 赛事组委会将根据实际情况，组织举办市级赛事启动仪式和动员会，同时将联合各区、县市、经济功能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开展巡回赛事动员宣贯会。

(二) 各区、县市、经济功能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各本职业院校请按照《第七届“创客广东”茂名市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暨第二届“创客茂名”大赛实施方案》(详见附件)要求加强宣传、广泛发动，积极组织符合条件的企业和团队报名参赛，特别是省级“专精特新”企业、单项冠军(产品)企业、“专精特新”培育企业以及龙头企业参与赛事。具体

要求如下:

序号	区、县市、经济功能区	推荐项目数量(企业组参赛项目)	
		企业总数	其中省级专精特新企业数量(含单项冠军)
1	茂南区	20	15
2	电白区	20	11
3	高新区	20	15
4	高州市	15	7
5	化州市	15	7
6	信宜市	10	3
7	滨海新区	5	/

(三)各工业园区、商(协)会、双创基地、企业孵化器积极发动辖区、组织内部优质企业项目参赛,配合组委会开展赛事宣传工作。

(四)大赛设置优秀赛事组织奖若干名,面向各区、县级市、经济功能区中小企业行政主管部门、高职院校等赛事组织单位颁授,并由赛事组委会正式发文公开表彰。优秀赛事组织奖主要评比指标为属地参赛项目数、属地专精特新企业参赛比例、属地项目参赛成绩等。

## 六、其他事宜

(一)请各区、县市、经济功能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各高职院校安排专人负责大赛的组织发动工作,并于6月5日下班前将本单位具体对接人员名单(包括姓名、单位、职

务、电话)发至邮箱:mmzxfw@126.com。

(二)赛事工作人员联系方式:

许先生,13106899969(赛事咨询);袁小姐,13713108576  
(报名咨询)。

(三)组委会联系电话:0668-2276874。

- 附件:1.第七届“创客广东”茂名市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暨第二届“创客茂名”大赛实施方案  
2.商业(创业)计划书撰写提示  
3.大赛报名指引  
4.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广东省财政厅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举办第八届“创客中国”广东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暨第七届“创客广东”大赛的预通知(粤工信服务函〔2023〕12号)



茂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3年5月31日